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本市「110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」，詳如說明。

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6/17 8:28:37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教師法第33條第4項、本局110年4月29日桃教綜字第1100038083號函及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0年5月7日北教大心健字第1102150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 為增進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全人成長、提供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及建立教師支持體系，以促進與維護其身心健康，爰規劃旨揭支持服務。

三、 本市「110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」之委託單位、服務對象、時間、內容及方式簡述如下：

(一) 委託單位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)。

(二) 服務對象：

1、 為本市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幼兒園)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，代理教師以代理期間為限；校長及教保員準用本辦法。

2、 依據「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設置要點」第四條規定，教師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適用本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。排除條款如下：

- (1)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屬實之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。
- (2) 經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調查屬實之校園霸凌事件行為人。
- (3) 進入解聘、不續聘或終局停聘處理程序中之教師。

(三) 服務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9時至16時30分。

(四) 服務內容：

- 1、 規劃並提供教師心靈成長課程、心理衛生推廣與教師研習（教師可申請教師研習時數）。
- 2、 建置及維護教師諮詢專線，並以線上協談、個案討論、轉介、提供資訊等方式辦理。
- 3、 以個別諮商或個別輔導方式，透過對話，協助教師自我覺察與統整，解決教師心理困擾，增進教師心理健康。
- 4、 以團體諮商或工作坊方式，透過不同議題探討，幫助教師自我覺察及統整，紓解教師工作壓力，增進教師心理健康。
- 5、 提供專業心理諮詢、諮商輔導，協助教師因應校園危機導致之心理衝擊，安頓教師身心。
- 6、 其他支持服務。

(五) 服務方式：

- 1、 專線電話：02-66396688#86001。
- 2、 線上諮詢預約[Ghttps://reurl.cc/KAXele](https://reurl.cc/KAXele)

四、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目前先行提供線上諮詢，後續將視疫情發展修正調整。